



大会

Distr.
GENERAL

A/CN.4/506/Corr.1
7 June 2000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国际法委员会
第五十二届会议
2000年5月1日至6月9日和
2000年7月10日至8月18日，日内瓦

关于外交保护的第一次报告

特别报告员：约翰·杜加尔德先生

更正

第3页，在标题“一、导言”后面增添下列脚注：

“特别报告员谨向莱登大学 Cornelis Van Vollenhoven Stichting 基金资助的研究助理 Zsuzsanna Deen-Racsmany 女士致谢，她为本报告的编写工作作出了宝贵的贡献。”

第4页，第7段，第1行：

将“国际法院”改为“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”。

第37页第112段，第3行：

将“has been conferred and jus soli or jus sanguinis(取得国籍的个人与出生地主义或血统主义之间…)”改为“has been conferred jure soli or jure sanguinis (依出生地法或血统法取得国籍的个人…)”。

-- -- -- -- --